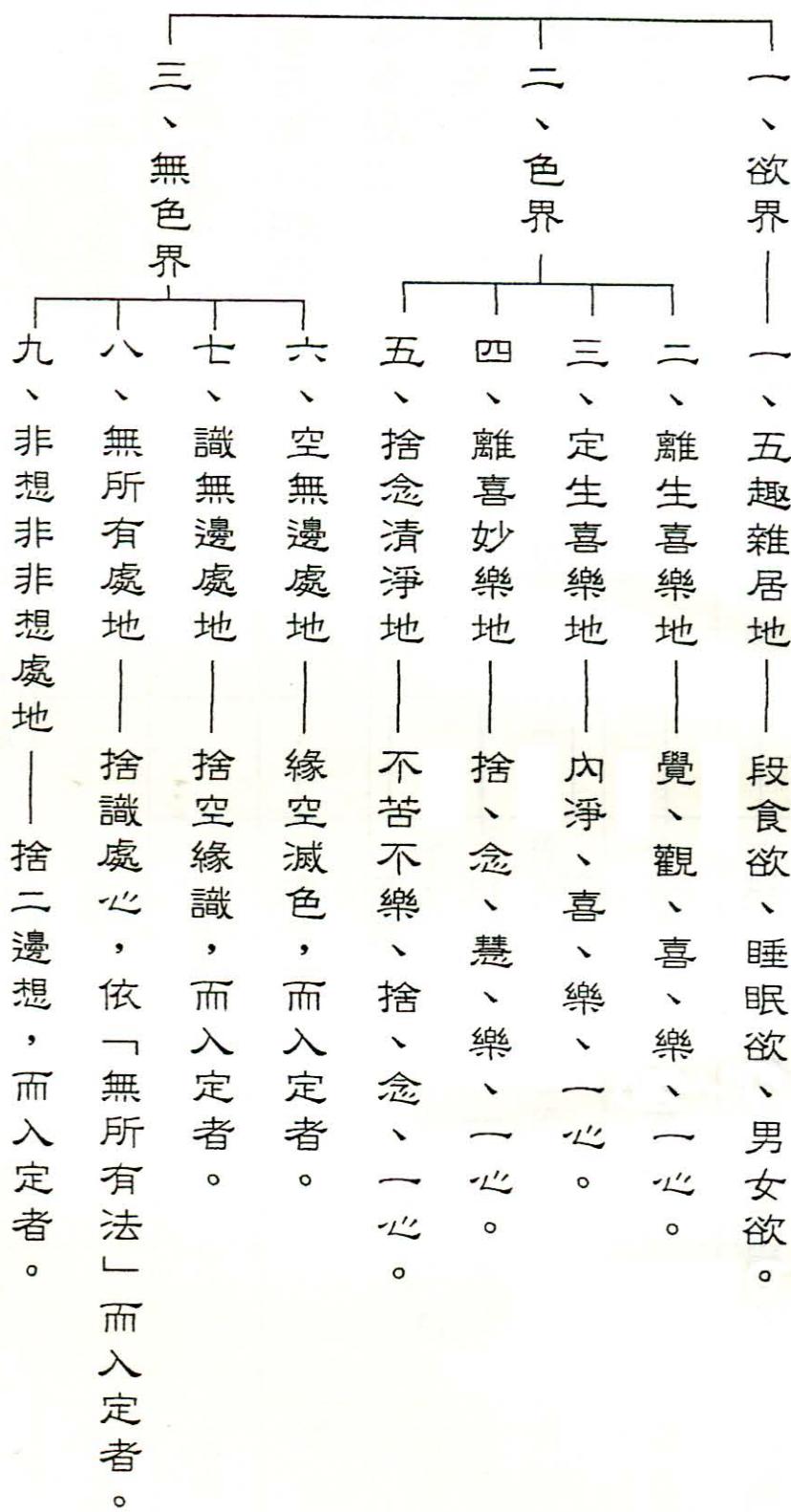


八識規矩頌補充講表

○附表一一釋「三界九地」



○附表二——聖非聖樂差別

(非聖樂)

(聖樂)

(一)有罪喜樂相應

無罪喜樂相應

(二)不徧所依

周徧所依

(三)依外緣故不時有

依外緣故，一切時有

(四)有邊盡

無邊盡

(五)能爲他所劫奪

不爲他所劫奪

(六)有怖畏、怨對、災橫、燒惱等患

無怖畏、怨對、災橫、燒惱之患

(七)不可住持後世

可住持後世

(八)不能斷後世大苦

能斷後世大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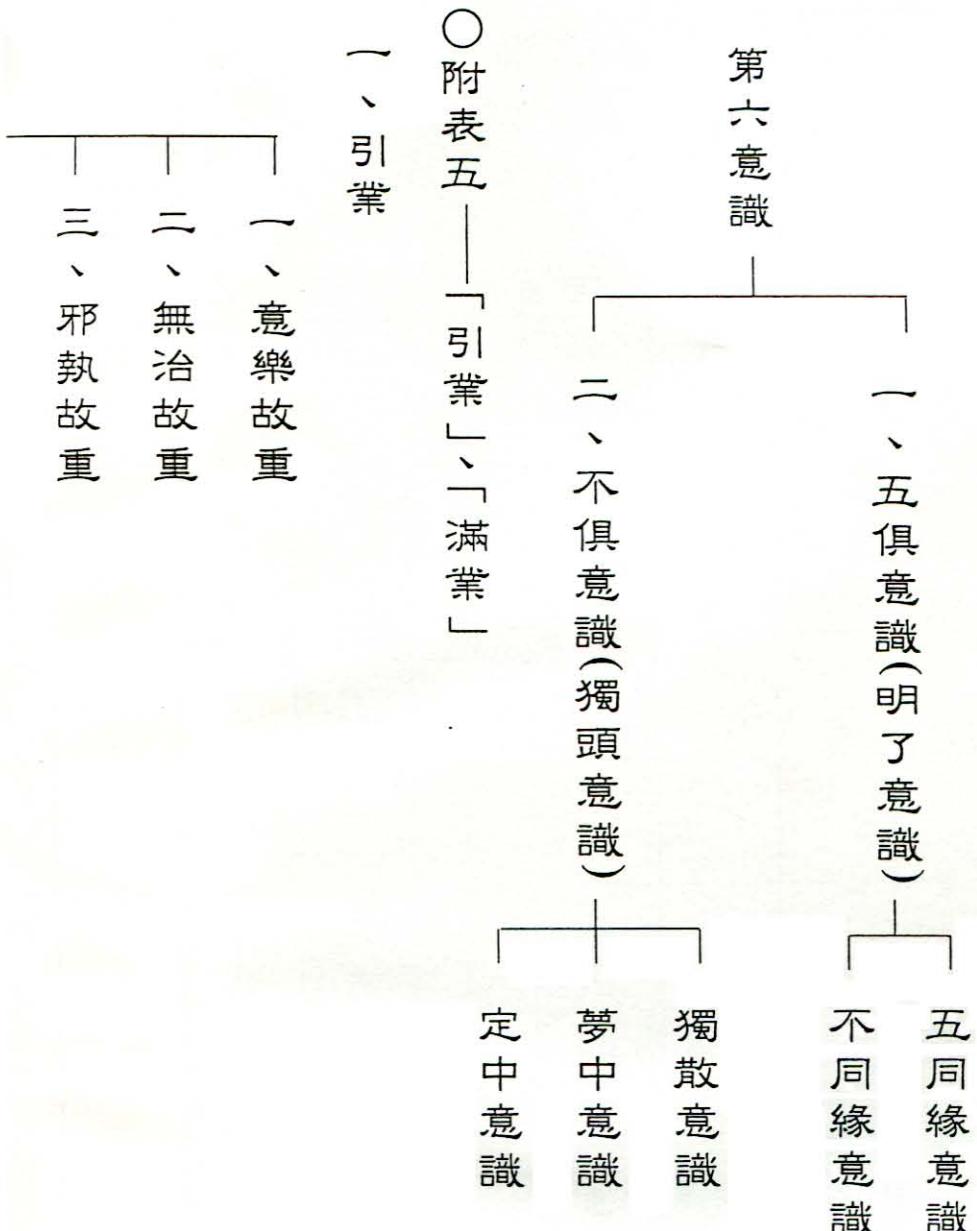
○附表三——諸識生起因緣及差別作用表

○古頌云：

「眼識九緣生，耳識唯從八，後三五三四，若加等無間，從頭各增一。」

第八識	第七識	意 識	身 識	舌 識	鼻 識	耳 識	眼 識	識
種子	種子	種子	種子	種子	種子	種子	種子	因緣
種器世子間身	第八見分	法 座	觸 座	味 座	香 座	聲 座	色 座	所緣緣
第七識	第八識	第七識	身 根	舌 根	鼻 根	耳 根	眼 根	
						空	空	增
							明	
作意	作意	作意	作意	作意	作意	作意	作意	上緣
	根本依							
		染淨依	染淨依	染淨依	染淨依	染淨依	染淨依	緣
			分別依	分別依	分別依	分別依	分別依	
前念賴耶	前念末那	前念意識	前念身識	前念舌識	前念鼻識	前念耳識	前念眼識	等無間緣
異持熟種	執我	知一切法	觸軟硬等	嚙味	嗅香	聞聲	見色	作用

○附表四——第六識差別行相



四、由事故重

五、加行故重

——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——

二、滿業

起造諸業，令業種子增長者，謂之增長業：若雖起身語等業，而不令業種子增長者，謂之不增長業。增長業定受異熟果，不增長業不定受異熟果。不增長業依《瑜伽師地論》列有十種：「一、夢所作業。二、無知所作業。三、無故思所作業。四、不利不數所作業。

五、狂亂所作業。六、失念所作業。七、非樂欲所作業。八、自性無記業。九、悔所損業。十、對治所損業。」除上十種，其餘諸業，皆有增進長養業種之力量，名爲增長業。

——《瑜伽師地論》——

——唯識果位差別

位——此位菩薩深信解唯識妙理，發深固大菩提心，修習福智二種資糧，而多
多住外門，修菩薩行，故於二取所引隨眠，猶未有能伏滅功力，名「資
糧位」。

位——菩薩先於初阿僧祇劫，善備福德智慧資糧，爲趣見道住唯識性故，復加
功用行，歷煥、頂、忍、世第一，逐漸伏除二取之相，名「加行位」。

位——謂此位菩薩，發起無漏真智，體會真如，故名「通達位」，亦名「見道
位」。

見道——體離虛妄，親能證理，實能斷障，故名爲「真」。謂「根本智」入無
分別，親證真如，能所冥契，諸相叵得，名「真見道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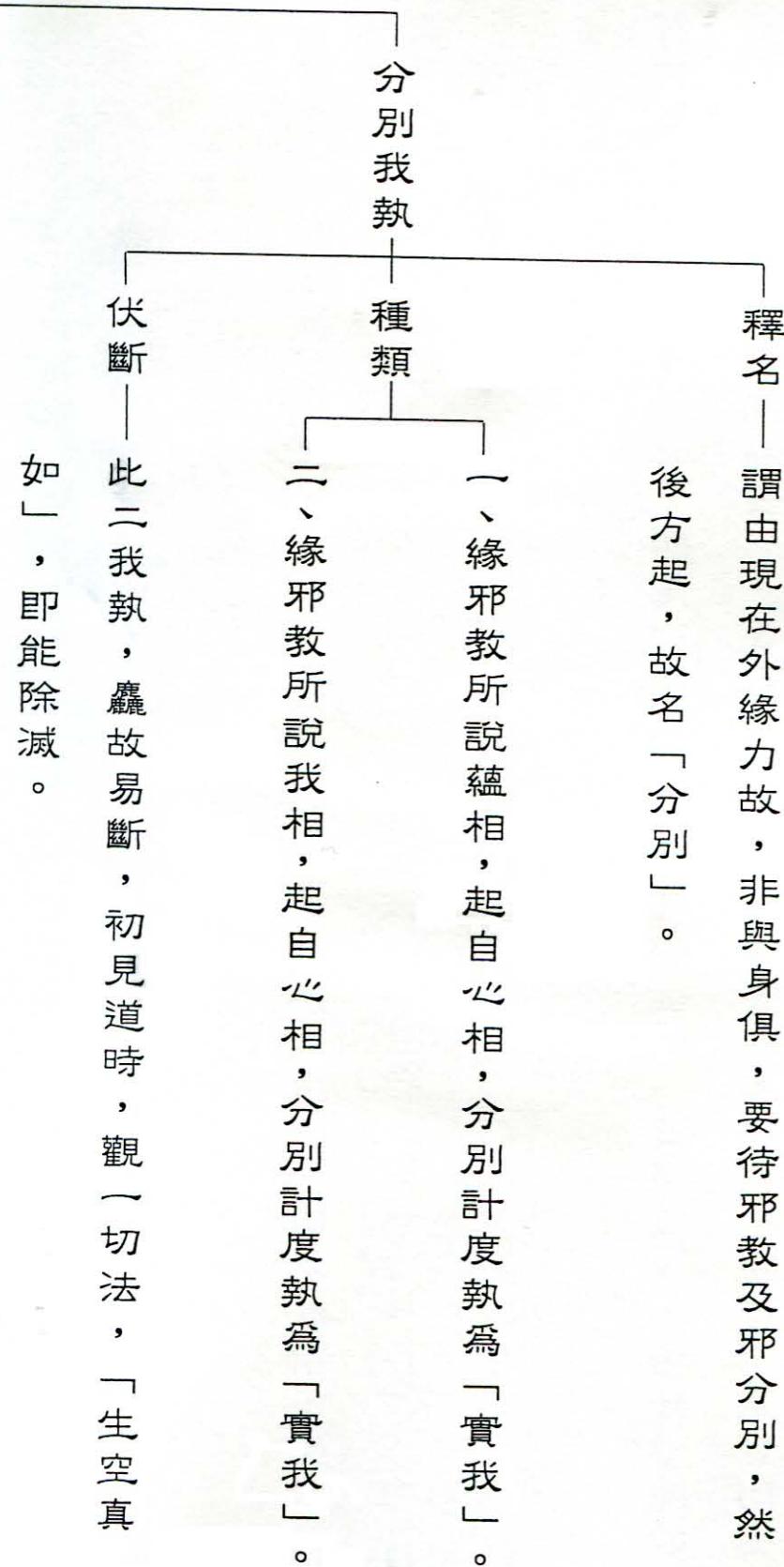
見道——「相」者，類似義。謂菩薩從前根本無分別智，生起後得智，分別諸法

事理，模倣真見所有功能，以諸言說等善巧，化度有情，亦得悟入真理，名「相見道」。

四、修習位——菩薩於見道已，發根本無分別智，斷分別起二障，後爲斷捨俱生起二障種子，復數數修習無分別智及十波羅密勝行，經「十地位」，名「修習位」。

五、究竟位——言「究竟」者，即是究竟無漏界。菩薩從初「資糧位」，信解唯識妙理，發堅固菩提心，經三大阿僧祇劫，修習無邊難行勝行，至金剛喻定現前，永斷本來一切麤重，頓證佛果，圓滿轉依，窮未來際，利樂無盡，名「究竟位」。

○附表七——「我執」、「法執」行相



釋名——謂無始時來，虛妄熏習，內因力故，恆與身俱，不待邪

教及邪分別，任運而轉，故名「俱生」。

俱生我執

種類

一、常相續。在第七識，緣第八識起自心相，執爲「實我」。

二、有間斷。在第六識，緣識所變五取蘊相，或總或別，起自心相，執爲「實我」

伏斷——此二我執細故難斷，後修道中，數數修習「勝生空觀」，方能除滅。

釋名——謂由現在外緣力故，非與身俱，要待邪教邪分別，然後方起，故名「分別」，唯在第六意識中有。

分別法執
種類

一、緣邪教所說蘊處界相，起自心相，分別計度，執爲「實法」。

二、緣邪教所說自性等相，起自心相，分別計度，執爲「實法」。

伏斷——此二法執麤故易斷，入初地時，觀一切法，「法空真如」，即能除滅。

釋名——

謂無始時來，虛妄熏習，內因力故，恆與身俱，不待邪

教及邪分別，任運而轉，故名「俱生」。

俱生法執種類

一、常相續，在第七識，緣第八識，起自心相，執爲「實法」。

二、有間斷，在第六識，緣識所變，蘊處界相，或總或別，起自心相，執爲「實法」。

伏斷——此二法執，細故難斷，後十地中，數數修習「勝法空觀」，

方能除滅。

○附表八——「唯識修觀」

